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大漢溪親水環境營造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

(規劃設計)

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

申請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
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目 錄

一、	提案緣由.....	9
(一)	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扣合.....	9
(二)	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目標對齊.....	10
二、	整體計畫位置及範圍.....	13
三、	現況環境概述.....	14
(一)	整體計畫基地環境現況.....	14
(二)	生態環境現況.....	21
(三)	水質環境現況.....	22
四、	前置作業辦理進度.....	22
(一)	生態檢核辦理情形.....	22
(二)	公民參與辦理情形.....	23
(三)	資訊公開辦理情形.....	23
(四)	其他作業辦理情形.....	25
五、	提報案件內容.....	25
(一)	整體計畫概述.....	25
(二)	本次提案之各分項案件內容.....	30
(三)	整體計畫內已核定案件執行情形.....	31
(四)	與核定計畫關聯性、延續性.....	31
(五)	提報分項案件之規劃設計情形.....	31
(六)	各分項案件規劃構想圖.....	32
(七)	計畫納入重要政策推動情形.....	32
六、	計畫經費.....	33
(一)	計畫經費來源：.....	33
(二)	分項案件經費：.....	33
(三)	分項案件經費分析說明：.....	34
七、	計畫期程.....	34

八、	計畫可行性.....	34
(一)	工程技術可行性.....	34
(二)	土地使用可行性分析.....	34
(三)	法令可行性分析.....	36
(四)	環境影響可行性評估.....	36
九、	預期成果及效益.....	36
十、	營運管理計畫.....	37
(一)	河濱公園設立專責管理機構.....	37
(二)	編列常態性設施更新及維護管理經費.....	38
(三)	規劃階段訂定長期維護管理計畫.....	38
十一、	得獎經歷.....	40
十二、	附錄.....	43

圖目錄

圖 1	本提案位於新北市水環境藍圖規劃空間示意圖	12
圖 2	1/25000 經建版地圖	13
圖 3	1/5000 航照圖	14
圖 4	基地現況空拍	19
圖 5	初步分區構想圖	26
圖 6	初步方案配置構想圖	27
圖 7	初步構想參考示意圖	32
圖 8	基地暨周邊土地使用分區圖	35
圖 9	土地權屬圖	35

表目錄

表 1	新北市河濱公園維護預算編列情形(全大漢溪流域)	38
	(1)景觀設施維護經費	38
	(2)土木、水電設施維護經費	39

附錄目錄

附錄 1	生態檢核	43
附錄 2	公民參與	47
附錄 3	願景圖	49
附錄 4	發展藍圖規劃分區座談會議紀錄(大漢溪軸帶)	50
附錄 5	自主檢查表及計畫評分表	56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提案歷次會議意見回復

一、新北市政府「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7批次提案府內初審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5月3日

(二)地點：本府29樓2918會議室

(三)主持人：朱副市長惕之

會議意見	處理情形	答覆說明納入報告	
		章節/圖/表	頁次
壹、通案意見回復			
一、經濟部水利署			
(一)感謝市府團隊在如此緊湊的期程下完成提案計畫。提案條件因第四期預算編列止於 113 年,第五期預算 114 年尚未確認,依會議簡報可得知預算不多,希望規劃設計或工程可於 113 年完成,如為規劃設計加工程之申請案,可寬限執行期程至 114 年,請市府計畫期程再行詳細分列調整。	本案係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如獲得補助經費,預定於 113 年完成規劃設計工作,並持續申請 114 年補助工程經費。	-	P34
(二)府內初審完成後尚須經過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及 6 月底前評分會議,由河川局完成評分作業及資料彙整後於七月底前送至署內召開後續評核會議,以期八、九月署內可完成提案核定作業。	遵照辦理,後續將配合於各會議說明及依會議討論事項修正計畫內容。	-	-
(三)第七批次提報原則為 1. 現況水質良好或已改善,需辦理水岸環境營造,有助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2. 具亮點之優質水環境改善案件,且經各部會及河川局建議優先推動者;3. 已依歷次提案意見重新檢討完成修正者,建議市府應先說明各案符合之提案條件。	三鶯一橋和三鶯二橋之間的大漢溪河段地理歷史及其價值極具亮點潛力,符合之提案條件。	-	P16
(四)本署已於 112 年 3 月 31 日函頒第七批次適用之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格式及評分表,請市府確實依照格式撰寫及自評分數,不應刪減相關章節,以利後續送十河局辦理審查及評分。	遵照辦理,配合格式撰寫並補充相關自評表。	-	-
(五)以新店溪水環境改善計畫為例,新店溪水環境改善計畫係屬整體計畫,水漾博物館、溪洲公園、碧潭風景區皆屬以下的分項計畫,建議應彙整為一本計畫書,以符格式。	遵照辦理。	-	-
(六)工作計畫書之得獎經歷屬市府整體	遵照辦理,已補充得獎經歷	-	P40

水環境的執行績效，建議彙整後應統一撰寫。	相關資料。		
(七)各案計畫書所列經費與工作明細表所列經費不一致，請確認後修正。	本案之申請補助經費，已確認計畫經費為規劃設計250萬元（中央補助款：1,750千元、地方分擔款：750千元）。	-	P34
(八)各案之生態檢核資料中，請對於生態敏感區、生態關注圖、保育物種等加強補充說明，尤其生態保育原則及棲地復育等措施，是否落實於計畫中執行，亦請具體說明。	本案係為整合環境，其配合水岸邊之次生林帶及窪地環境教育之亮點-地質生態體驗觀察區，是以，本案相關規劃設計依該原則確實落實於計畫。	-	P30
(九)資訊公開為評分重要項目，新北市府水環境改善專頁建置情形為何？請市府於計畫書內補充說明，且各案應統一。	本案後續相關資訊將公開於本府水利局網站。	-	P23
(十)公民參與部分均僅在計畫書說明辦理場次，並於附錄檢附會議紀錄，建議應羅列公民參與中的重要意見，並說明參採情形，以凸顯公民參與之效益。	本案將配合預排辦理公民參與會議，收取相關意見。	-	P23
(十一)生態檢核自評表中民眾參與勾選”否”！？建請市府再確認。	遵照辦理。	-	-
(十二)建議市府再依藍圖規劃內容確實評估各案亮點及必要性，且確認各案符合水環境改善精神，應避免過多設施，多著重生態環境關注及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	規劃設計目標將以著重生態環境關注及改善生物多樣性棲地為主，符合水環境改善精神，希望能獲得本批次補助經費。	-	P25
(十三)工作計畫書應載明後續維護管理計畫、維管資源需求(如每年維護管理經費、人力等)及營運管理組織，且後續應確實維護管理，以達永續經營。	高灘地養護就土木、水電、景觀、清潔及搶災等，編列相關預算，以維護高灘地之環境設施。	-	P38
(十四)應辦理資訊公開，收集各方意見完成修正。	遵照辦理，本案後續相關資訊將公開於本府水利局網站。	-	P23
(十五)若經溝通平台研商持續無法達成共識，則應詳實記錄課題無法形成共識原因與可能形成共識之條件，作為後續滾動檢討修正之參酌。	如獲補助經費於執行過程，將持續與公民團體及NGO團體辦理溝通平台，以獲取共識，同時進行滾動式檢討修正規畫設計之內容。	-	P23
(十六)提報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之前置作業，包括公民參與及跨部門溝通(如工作說明會、公聽會、工作坊等形式)和實質審查與現勘等，應向該計畫各部會、專家學者(得由水環境改善服務團之專家學者擔任)及所屬有關單位、鄉(鎮、市、區)公所及社區組織	遵照辦理，後續辦理相關會議將妥予說明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推動方向及內容，收集整合各單位意見，凝聚共識。	-	P23

等，妥予說明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推動方向及內容，並邀請社區民眾及 NGO 團體等利害關係人共同參與，收集整合各單位意見，凝聚共識。			
二、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一)請依據經濟部水利署 112 年 2 月 23 日經水河字第 11216019800 號送第 7 批次提報原則，再次審視本次提案是否符合規定。	遵照辦理。	-	-
(二)本局已訂 112 年 6 月 1、2 日召開「水環境第 7 批次提案在地諮詢小組會議」，請貴府於 5 月 19 日前將提案相關資料送本局憑辦。	遵照辦理。	-	-
(三)依據「『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第十六點規定，應落實辦理生態檢核、公民參與及資訊公開。	遵照辦理，本案資訊公開部分相關資訊將公開於本府水利局網站；後續執行本案將落實生態檢核，後續將依意見確實辦理。	-	P23
1. 部分提案生態檢核表單未填寫完整或誤繕及無提供「生態關注區域圖」，請予以補正。	遵照辦理，已填寫檢核表單，另亦補充生態關注區域圖。	-	-
2. 公民參與：			
(1)附件大多都提供藍圖規劃之工作坊紀錄，藍圖規劃是系統性方向之討論，請針對所提分項案件加強辦理公民參與。	遵照辦理。	-	P23
(2)請補充工作坊所蒐集意見參採情形說明。	本案尚未辦理相關公民參與，後續先排定公民參與會議，說明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推動方向及內容，收集整合各單位意見。	-	P23
(四)前曾提報未奉經濟部核列之案件，如優先順序編號 2、4、6、8、10，請補充本局評分會議及經濟部複評及考核小組會議委員所提意見於本次提案參採情形說明表，並加註頁碼。	遵照辦理。	-	-
(五)本局轄內河段因休憩需求，高灘地大多已過度開發利用，建議就現有設施做簡單整理，不宜再大量製造人工設施(例如罐頭遊憩設施、觀景平台、自行車道、停車場、球場等)，尤其是生態豐富區域非必要皆請維持現狀不要增加人為干擾。	遵照辦理。	-	-
(六)水環境之提案需與藍圖規劃扣合，規劃設計案應一次到位，分項案件內容不宜在短時間內在同區段重覆施工，易造成民眾誤解浪費公帑。	遵照辦理，本案即整合現地環境，無重複施工之問題。	-	P24
(七)整體計畫書附件(錄)未齊備案件請	遵照辦理	-	-

予補正，如優先順序編號 1、3、5、6、7、9、10、11、12，並請再檢視辦理日期及事由正確性。			
(八)計畫經費請覈實編列，請注意計畫書所列資料的一致性。	遵照辦理	-	-
(九)營運管理計畫請具體說明預算來源、後續維管單位及辦理計畫。	每年由高灘地工程管理處編列預算約 6,200 萬元，因應相關維護作業。	-	P33
三、朱主席惕之			
(一)提案如中央單位既已審查過，計畫書內容請市府團隊審慎覆核，提升精緻度。	遵照辦理	-	-
(二)計畫提報順序原則尊重業務單位排序，委員及中央部會所提供的調整建議也應一併考量。	遵照辦理	-	-
(三)有關各案設施後續維護部分，請市府團隊努力與中央單位密切合作將設施妥善維護。	遵照辦理	-	-
貳、通案意見回復			
一、林委員淑英			
(一)在 111 年 5 月 18 日由潘志豪科長主持的「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畫」(大漢溪軸帶)分區座談會中，鶯歌地區楊國龍老師對三鶯一橋和三鶯二橋之間的大漢溪河段地理歷史及其價值，納入規劃設計。	遵照辦理，後續將依委員意見將三鶯一橋和三鶯二橋之間的大漢溪河段地理歷史及其價值，納入規劃設計。	-	-
(二)發揮地質教育角色功能的構想甚佳，值得推展。	遵照辦理。		P30
二、經濟部水利署			
大漢溪兩件規劃設計案看似帶狀廊道，但因主軸不明確以致規劃內容稍嫌點狀，建議主軸再加強。	遵照辦理，後續三鶯大橋下周邊規劃設計作業，將亮點主軸再予明確化		P30
三、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本局刻正進行大漢溪城林橋至鐵路橋段通洪斷面擴大工作，大漢溪提案之分項案件人工設施請減量設計，若有整地需求請將土方外運處理，避免影響通洪效益。	遵照辦理		
參、會議結論			
一、請本府各提案單位再依委員及各單位所提意見，加強整體論述及補充資料。			
二、請本府水利局依照「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案件提報條件再進行各案審視及排序。			

一、提案緣由

(一) 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扣合

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經透過對「新北市都市發展過程」、與「新北市未來三十年仍將持續累積三大城市發展重要能量」、以及「田野請益之過程」之研析，從新北市的特殊條件建立藍圖主體性，指認了【適居、紮根、家園認同、縫合，創生、北台示範】等核心價值作為新北藍圖發展的中心思想，並以此作為相關策略與方案研析之出發點，而將各項水環境營造視為促進「營造有水與家園意識的新北市：從移民城市到家園城市」此一新北市城市治理目標與公民提升之社會功能的各項行動之一。

本項「大漢溪親水環境營造-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規劃設」提案係屬新北市六水治理思維(新北市藍圖之核心考量)之落實，本就具有長期公共營造投入之合理性，其提案位置位於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大漢溪軸帶」，除已列入新北市藍圖整體規劃與大漢溪軸帶之計畫外，亦與藍圖「適居、紮根、家園認同、縫合」等核心價值相符，且其所提內容呼應藍圖計畫「大漢溪軸帶：北台水文化河廊」之定位，並可提升「營造有水與家園意識的新北市：從移民城市到家園城市」此一社會功能與目標，扣合整體藍圖規劃。



圖 1 本提案位於新北市水環境藍圖規劃空間示意圖

(二) 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目標對齊

新北藍圖不將水環境營造視為單一工程或單一環境目的之作為，而將其視為「有助解決多重都市課題、創造多重公共效益」的公共行動，故於藍圖計畫提出「水環境可造就十三種的公共價值」之檢視架構，並將之成為各提案在藍圖目標對齊與專案合理性之基礎。本項提案具有以下多項水環境改善公共效益，有利於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營造有水與家園意識的新北市」之目標，並符合水利署前瞻水環境建設「水與環境」項目之「與水共生、共存、共榮」之提案精神。

	水環境改善公共效益		水環境改善公共效益
☒	公地/設加值	☒	水漾學堂
☒	債務轉正	☒	公民養成
	跨域合作/整合	☒	共同體營造/文化共識
☒	親水共識		氣候變遷
☒	生態縫合、藍綠連結		韌性社區
☒	永續家園	☒	城郊融合
			海洋培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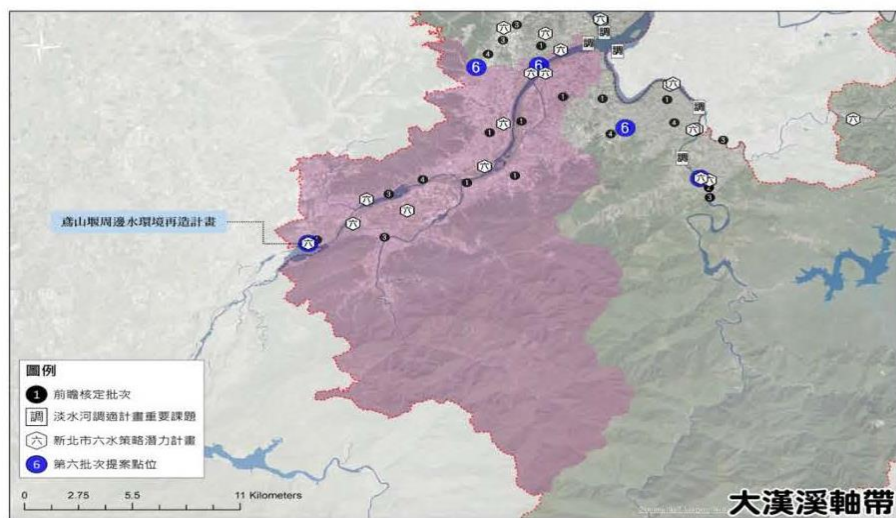


圖 1 本提案位於新北市水環境藍圖規劃空間示意圖

	水環境改善公共效益		水環境改善公共效益
☒	公地/設加值		水漾學堂
	債務轉正		公民養成
	跨域合作/整合	☒	共同體營造/文化共識
☒	親水共識		氣候變遷
☒	生態縫合、藍綠連結		韌性社區
☒	永續家園	☒	城郊融合
			海洋培力

二、整體計畫位置及範圍

本案計畫範圍為位於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下，面積約為8公頃，包括三鶯棒球場、停車場、機車練習場以及一座槌球場。評估規劃範圍包括橋下空間以及橋下游右岸高灘地，如圖2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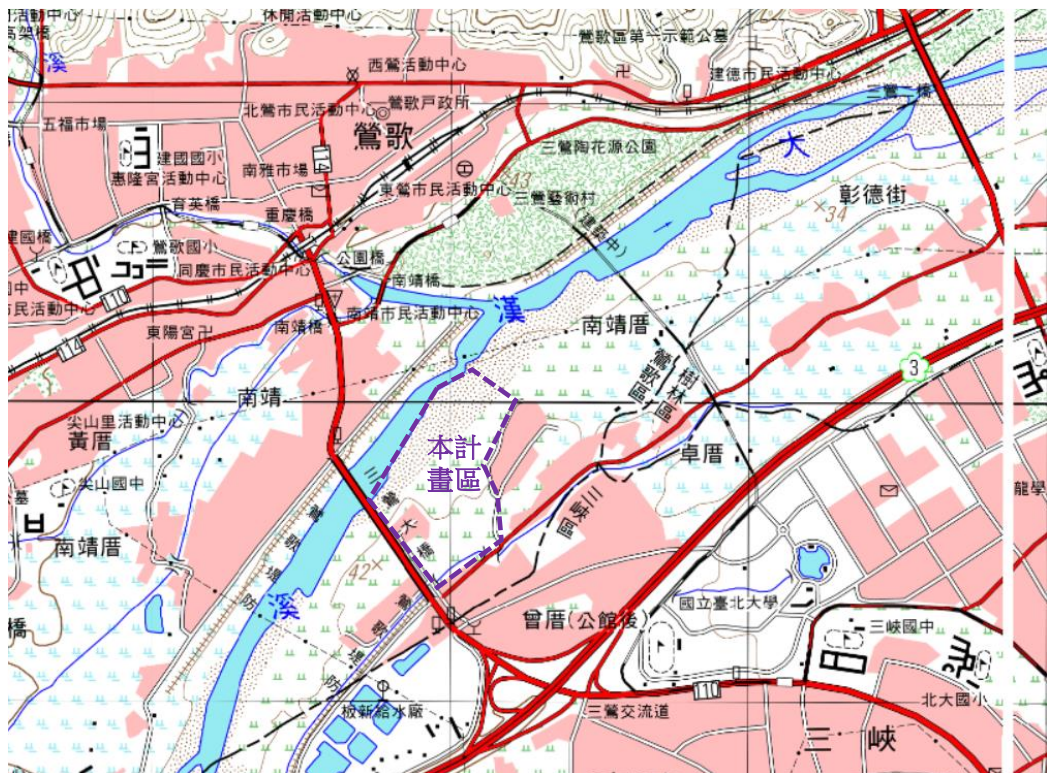


圖 2 1/25000 經建版地圖



圖 3 1/5000 航照圖

三、現況環境概述

(一) 整體計畫基地環境現況

1. 自然環境

本案位於大漢溪下游右岸，大漢溪河長135公里，流域面積1,163平方公里，涵蓋新北市、桃園縣、新竹縣，以及宜蘭縣的一小部分。其源流塔克金溪，位於新竹縣尖石鄉境內，經司馬庫斯、鎮西堡、新光，在秀巒與薩克亞金溪(白石溪)會合，改稱馬里闊九溪(玉峰溪)，至桃園縣復興鄉下巴陵與另一大支流三光溪會合後，始稱為大漢溪，最後於板橋江子翠與新店溪匯入淡水河。

(1)植物環境

包含從暖溫帶常綠闊葉林到高山針葉樹林，有94科280種豐富的植物生長於南勢溪的上游，大漢溪上游有本省溫帶山地針葉樹林群落；拉拉山到北插天山一帶長約十餘公里的棱線上，更保存有臺灣珍貴的溫帶夏綠林—台灣山毛櫸植群。本計畫區沿線之濱溪帶完整，且常有水鳥及鵲鳥棲息，水岸高灘地常見喬木為樟樹、棟樹及水柳等。

(2)水域動物環境

淡水河淡水與海水的交界，因此營養鹽十分豐富，浮游生物活動旺盛，吸引許多的魚類在此生活。由於鹽度的不斷變化，使得海水魚、鹹淡水魚與淡水魚都可在此發現，其中春、秋兩季的吻仔魚最具經濟價值。除了河口交界帶有複雜而豐饒的魚類資源外，淡水河本身的魚類資源亦十分豐富，河中較常見的淡水魚種類有粗首鱾、平頰鱾、台灣鏟頰魚、羅漢魚、臺灣間爬岩鰍和鰻魚等。然而近年來因為河川的嚴重污染，加上外來物種(吳郭魚)的侵入，使造成淡水河魚類多樣性有快速下降之趨勢。

(3)地質特色

大漢溪的形成，共經過入海、遷徙、侵蝕、襲奪四個步驟。在台北盆地形成前，古大漢溪和古新店溪是獨立入海的兩條河，它最早期經桃園石門鳳山溪出海，由於地殼運動，經過四次的河川遷徙改道。直到「桃園台地」形成，才促使河道被林口台地擋住而停止，最後由今日南崁出海。台北下陷成盆地後，古新店溪加速了上游的侵蝕作用，源頭切割山谷，於是越來越靠近古大漢溪。就在距今三萬年前，古新店溪在今天鶯歌一帶與古大漢溪接上了。地勢較低的古新店溪，下切、側蝕出一系列的河階，並將古大漢溪襲奪過來，形成了今天的模樣。

1964年六月石門水庫興建後，大漢溪得不到砂石的補充，加上原本砂石的開採，河床底部砂岩與頁岩層裸露，仔細窺探還能發現奇石與古生物化石(貝化石最多)！鶯歌福德宮後方坡地碼頭遺址，

亦可見礫岩與地殼板塊擠壓隆起的地質現象。還有陶瓷業用的陶土地質，因此在這裡都可以輕易看見。三鶯大橋邊的河濱公園及河床，是開發地質觀察的絕佳場所，是新北市不可多得之天然地質教育教室。

三鶯大橋下的「大漢溪」，裸露在河床的巨石底岩，受到壓力推擠，形成波浪形狀的彎曲褶皺，底岩斷裂處又受到洪水沖刷、侵蝕作用影響，逐漸成為一大片長條形破碎帶，也形成本河段之特色地質景觀，從未來三鶯大橋觀景台亦可一覽其風貌。



大漢溪三鶯大橋下游之岩石景觀
(圖片來源：嚴尚文的魚拓藝術與攝影)



向三鶯大橋眺望之河床景觀
(圖片來源：本計畫拍攝)

2. 人文社經

大漢溪流域新北市轄內河段沿線周邊人口多，河濱高灘地使用人次也相對眾多，沿線運動休憩設施舉凡自行車租借站、棒壘球場、籃球場、遙控飛機場及遙控賽車場等豐富且多樣。環境景觀方面，由下游往上游至城林橋段擁有廣大的人工濕地，不僅肩負著簡易處理生活污水的功能，也創造了自然的生態棲地環境。往上游之三峽鶯歌地區，更是擁有充滿文化底蘊的休閒動線，三鶯藝術村、陶瓷博物館、鶯歌陶瓷老街、三峽老街、客家文化園區等，都是可以利用大漢溪自行車道路網輕鬆串連市區動線造訪的著名景點，並且可以與桃園市的大漢溪自行車道系統串連，便利連結桃園大溪區域。

三鶯地區為產業人文資源底蘊豐富之區，人口數呈現逐年增長，近年億以發展深度觀光遊憩為主，經查區域內著名景點之旅遊人次，總計約有4 百多萬的年旅遊人數，而本基地位於三峽與鶯歌老街之間，更鄰近於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配合三鶯大橋完工後，應可發展多元遊憩效益。

(1)大漢溪原住民文化

A. 泰雅族與大漢溪

大漢溪，世居在此的泰雅族人稱它為大嵙坎溪，對泰雅族人來說，大嵙坎溪不僅僅是地理名詞，更是孕育泰雅文化的起源。而大漢溪上游至中游數百年來是北部泰雅族人的傳統聚落，故從清領到日治之初活動於大漢溪中、上游之族人，被史學家粗分為 Gogan(卡奧灣群)與 Msbtunux (大嵙坎群)兩支，他們同屬 Squliq (賽考列克群)，亦均追溯至 Pinsbkan。大漢溪最早稱為大姑陷溪，「大姑陷」即今之桃園市大溪區，源自於平埔族霄裡社人稱其為

「Takoham」之音譯。後因「陷」字不吉祥，乃依大溪月眉位於「河崁」之地的天然地勢，將「大姑陷」改稱「大姑崁」。

B. 原住民部落

原住民部落位於鶯歌區三鶯橋上下游側，面積1公頃至1.5公頃，由花東阿美族人移居北部工作時，在大漢溪旁建鐵皮屋落腳。其後，因本區域屬河川水利用地有安全之虞，故政府曾協助部落多次進行拆遷，多數住戶後來遷入三峽文化部落居住，少部分住戶因為未被安置，又回到原地居住，現在已有近40戶在當地居住。

(2) 交通系統

A. 聯外交通

市道110 號通過三鶯大橋，橋南端連接國道三號三鶯交流道，連外交通便利。基地位置位於三鶯大橋下方，緊鄰三鶯棒球場停車場，經由三鶯路31 巷出入，並於棒球場旁設置停車場，便於民眾開車前往。

B. 區內交通

大漢溪自行車穿越棒球場與基地，未來三鶯大橋完工後，其設自行車牽引道可使自行車道沿伸至對岸銜接左岸自行車道系統。

C. 停車空間

三鶯棒球場旁已設停車空間，既有停車場小客車部分為13輛，機車為41 輛，無障礙汽車與機車停車格各1 輛。但機車格多為小客車停放，於假日高峰期停車率達八成，應可考量三鶯大橋完工以及橋下空間活化利用後帶來之人潮，評估增加停車場空間與容量。



停車場現況照片

左側為小客車停車區，右側為被佔用之機車停車區



停車場現況照片-機車停車格

3. 基地現況分析

基地目前仍在進行三鶯大橋工程，橋體與自行車牽引道均已施做完成，目前尚有工程進行，預計今年(112年)9月完工。橋下空間與周邊綠地仍為工程範圍，故有施工機具及材料堆置情形，工程完工退場後基地地貌勢必有所清整及改變，屆時需再做調查及量測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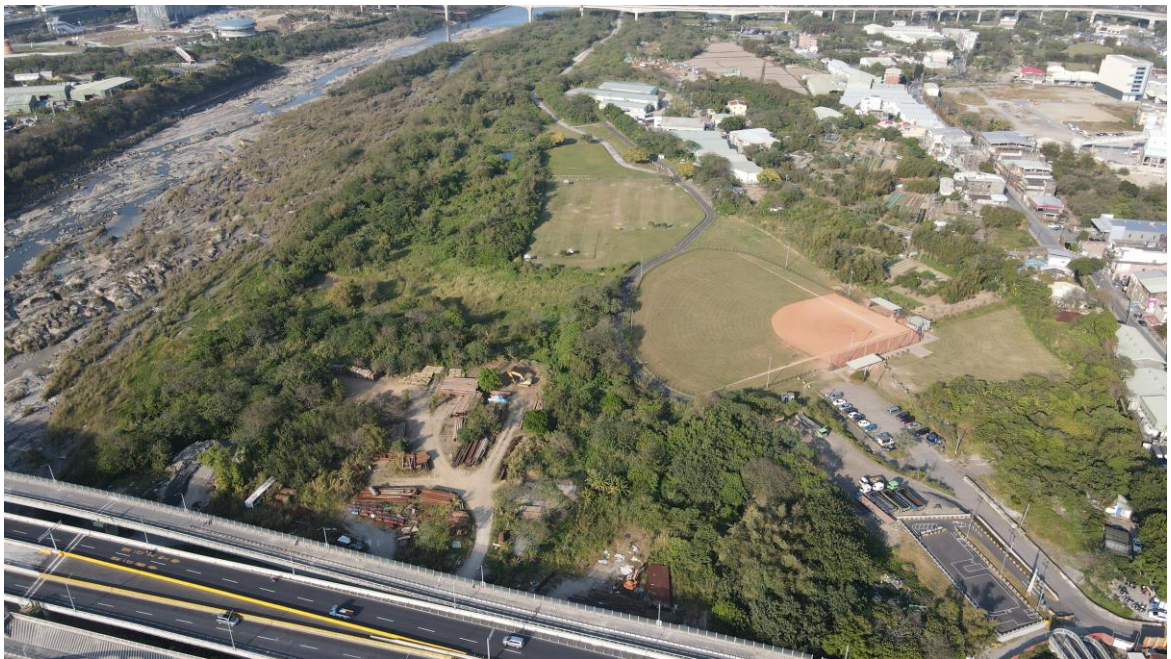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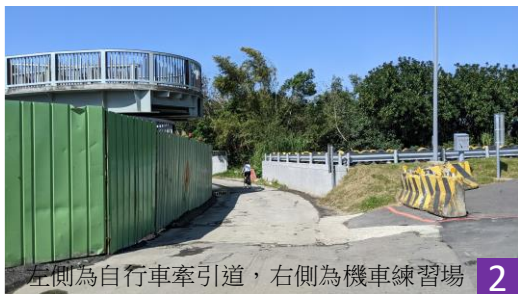


圖 4 基地現況空拍





自行車牽引道 4



橋下空間 5



橋下空間 5



橋下空間與橋邊施工道路 6



施工堆置區 7



施工堆置區 7



綠地內臨時車道 8



綠地內往河側視角 8

(二) 生態環境現況

依據淡水河系河川情勢調查計畫總報告，指出大漢溪上游在生態環境上，未受大規模破壞，有人工濕地營造，環境多樣化，因而保有豐富的生物多樣性。主要棲地類型為農墾地，植被為次生闊葉林和高莖草本植物。於樣站為近河道處的河岸卵石地，棲地包含人工步道和當地居民的農地，周圍林相為次生闊葉林，河道屬於中下游較寬廣類型在動物方面，鳥況佳，有小白鷺、白頭翁、紅嘴黑鵝、綠繡眼為大漢溪段之普遍優勢鳥種。小鷺鷥、紅冠水雞等僅分佈於新海橋人工濕地的水塘之中，有繁殖紀錄。鷺科、鸕鶿科、鳩鵲科鳥類多在新海橋以下流域活動覓食，鸕鶿科鳥類在本流域各處均有零星紀錄。魚類大多為原生淡水魚類 如台灣石魚賓、明潭吻蝦虎等，主要集中於大溪橋以上未受大規模破壞之水域，兩棲類則以小

雨蛙、盤古蟾蜍、黑眶蟾蜍、貢德氏赤蛙、澤蛙、蓬萊草蜥和斑龜 等。
在植物方面，發現有巴拉草、鹹草、象草、水竹葉、蘆葦、山芙蓉、
山黃麻、駁骨丹、構樹、相思樹、烏柏等。

（三）水質環境現況

依據大漢溪環境背景及水質資料顯示，後池堰至三鶯大橋周邊
水質情況良好，然而三鶯大橋以下河段之氨氮、溶氧及生化需氧量
污染情況卻相當嚴重，懸浮固體污染之情形則相對較為輕微。污染
推估分析中顯示氨氮之污染負荷量有 61.02%來自點源污染；生化需
氧量之污染負荷量有 63.87%來自點源污染；而懸浮固體之污染負荷
量僅有 19.97%來自點源污染。

四、前置作業辦理進度

（一）生態檢核辦理情形

1. 提案階段：

●生態文獻資料蒐集

目前針對蒐集計畫區周邊 1~2 公里範圍內過去生態物種調查
文獻，可知本計畫區域共計發現鳥類 11 種，詳下表所示。

陸域生態資源以鳥類較豐富，大多數鳥類分佈於之河岸兩側之次
生林、灌木叢和草原，紅嘴黑鵯則分佈於次生林及灌木叢，夜鶯則在
水域附近活動，並不包含保育類物種，且並未發現兩生類及爬蟲類；
水域生態資源相對匱乏，由於大漢溪為人口密集處，水質環境遭受破
壞，有發現霜白蜻蜓、鼎脈蜻蜓、黃紉蜻蜓、樂仙蜻蜓、虎紋非洲大
蝸牛、淡水蝸牛等水域生物，但尚未發現魚類。

本計畫鄰近範圍生態物種資源表

類別	統計	物種重要說明	保育等級
哺乳類	4 科 8 種	月鼠、小黃腹鼠、東亞家蝠、絨山蝠	—
鳥類	35 科 67 種	黑鶯(保)、黑翅鶯(保)、大冠鶯(保)、家八哥、燕鵯(保)、山紅頭、家燕、洋燕、紅嘴黑鵯、夜鶯、麻雀、喜鵲、白頭	黑鶯(保)、黑翅鶯(保)、大冠鶯(保)、燕鵯(保)

		翁、埃及聖鸚、臺灣長尾水青蛾	
兩生類	4 科 5 種	盤古蟾蜍、拉都希氏赤蛙、面天樹蛙、福建大頭蛙、斯文豪氏赤蛙等	—
爬蟲類	5 科 7 種	黃口攀蜥、赤尾青竹絲、斑龜、蓬萊草蜥、斯文豪氏攀蜥	—
魚類	6 科 10 種	雜交吳郭魚、鯿、羅漢魚、革條田中鰐鰂、明潭吻鰕虎、極樂吻鰕虎等	—

資料來源:1. 台灣生物多樣性網絡 <https://www.tbn.org.tw/>。
2. 生物調查資料庫系統 <https://ecollect.forest.gov.tw>。
3. e-Bird <https://ebird.org/taiwan/home>。



本案已委託智聯工程科技顧問有限公司，後續將由該公司進行生態檢核作業。

(二) 公民參與辦理情形

本案尚未辦理相關公民參與，後續先排定公民參與會議，俟進入規劃設計階段，再次辦理公民參與作業，將妥予說明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推動方向及內容，收集整合各單位意見，凝聚共識，以營造合宜之生態環境及休憩空間。

(三) 資訊公開辦理情形

1. 資訊公開資訊：

資訊公開網址	https://www.wrs.ntpc.gov.tw/home.jsp?id=a7cde3442475718f
--------	---

（四）其他作業辦理情形

本案已納入水環境空間發展藍圖規劃中，109 年-111 年完成三鶯大橋下周邊整體公園規劃案及遊戲場細部設計，本案為納入下游高灘地作整體水環境規劃，另外用地方面以河川區域公有土地為計畫範圍。

本計畫已訂定督導考核機制，並由長官實際辦理相關督導。

五、提報案件內容

（一）整體計畫概述

本計畫考量既有活動現況及未來發展願景，擬以延續前期大漢溪水環境改善計畫之理念，以優化水岸環境為目標，藉由水陸環境優化並串聯結合周邊文化資源，活化水岸空間利用，本計畫除以水陸縫合、環境優化之思維，於計畫範圍內柔化水岸邊界與設施物，提升水綠交織互動以及水資源循環利用之外，並以活化鶯歌與三峽地域發展與河川之發展脈絡與應發揮的效益，賦予新的生命與內涵，透過綠指藍帶的伸展，增加多孔隙生態棲地，以在地特色植栽豐富水岸視覺景觀特色，強調綠色環境的保全與連結、重視人本尺度的休閒環境、綠色工程與在地特色。

1. 理念與主軸

本計畫區位處三峽、鶯歌交界，除了有濃厚的人文特色，包括平埔、客家以及原住民文化，亦有大漢溪水文與地文在此衍生之地景風貌及產業資源，故藉由三鶯大橋整建工程完工在即，整合既有橋下空間規劃與活化高灘地空間，以永續水岸之理念與精神，營造一個融合三鶯地區特有之水文、地文與人文的三鶯水文化體驗園區，成為區域型休閒體驗活動園區以及在地特色環境教育據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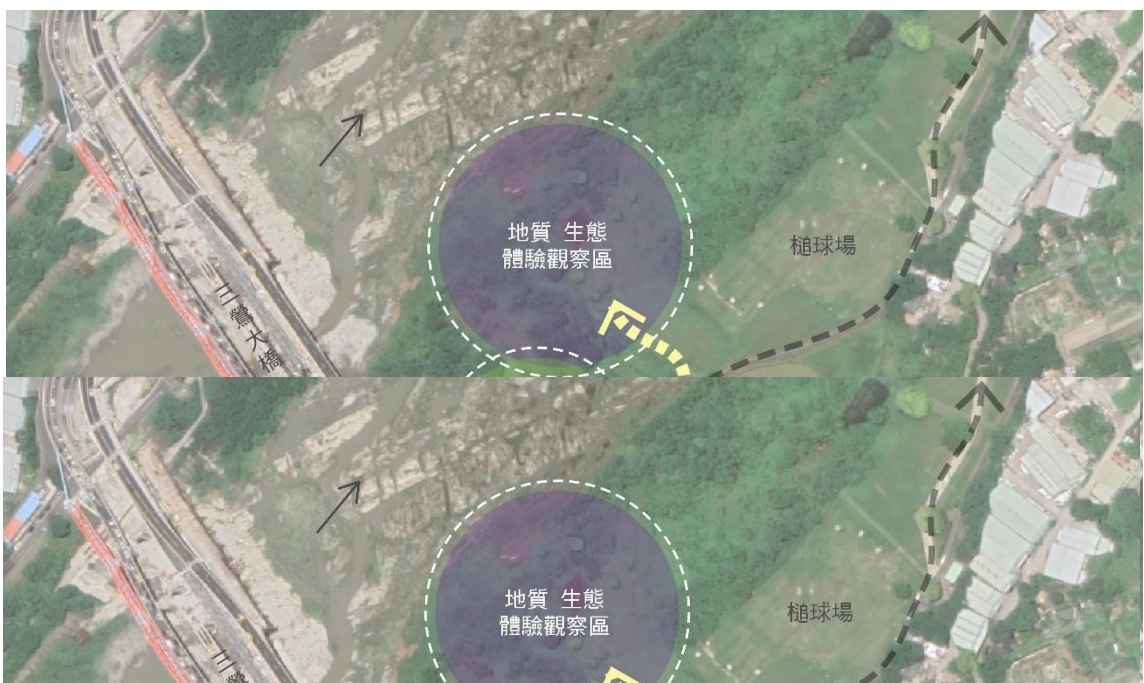
營造一個融合三鶯地區特有之水文、地文與人文的
三鶯水文化體驗園區



2. 初步構想

●動線與空間整合規劃

動線部分，將目前既有機車停車場北側既有空地與既有棒球場停車場整合，使車行進出可控制在本區不干擾主活動區以及保持綠地完整性。原自行車線於停車場段可保留做為防汛救難道，並於棒球場外野另接一條路線至入口廣場區，與車行分道；另原橋下部分空間為既有設計(因三鶯大橋工程而暫緩辦理)，非屬本案規劃設計內容，其入口廣場設於三鶯大橋自行車牽引道下方，依序往河側方向佈設直排輪、籃球練習場、兒童遊戲場(另案已完成設計)以及橋下休憩區，惟為營造整體環境，本案係以橋東側綠地規劃為草坪活動空間僅佈設散



●初步配置構想

本案規劃設計範圍為三鶯大橋下游側高灘地，其面積約 10.5 公頃。



圖 6 初步方案配置構想圖

✧入口廣場

以三鶯大橋牽引道下方以及本區入口道路交會節點設置入口廣場，並與橋下空間連結規劃綠帶、自行車停車空間以及休憩設施，提供開闊舒適的迎賓場域。



✧停車場

利用既有機車練習場北側空地整合既有停車場成為新的停車場區，本區整合後增設 24 部小客車+2 部無障礙車位，機車格於既有停車場擴充。新設停車場以生態式停車場規劃設計，保留局部綠地呼吸空間。



✧綠地多元活動區

橋旁邊之空地目前部分為施工工料堆置空間，保留既有大樹，將其整理復原為開放式草坪空間，周邊佈設必要簡易透水性步道串聯停車場、棒球場、遊戲場及水岸，草坪空間可作為多元活動使用，包括原民競技或慶典活動。



✧地質生態體驗區

依資料收集與現況調查，本區河域擁有獨特之地質景觀，因此建議將水岸邊之次生林帶及窪地妥為整理地質生態體驗觀察區，並可規劃一條親河步道至水邊，配合相關資訊解說牌之引導、設置，將此特色資源成為區域環境教育之亮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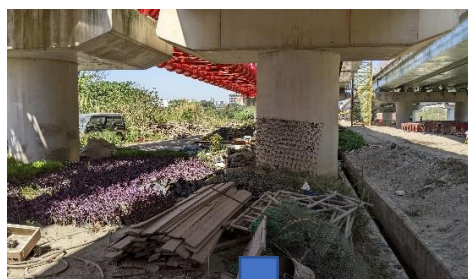
✧橋下休憩及解說空間

將橋下第三段至第四段橋下空間規劃為橋下休憩空間，設置休憩座椅，橋下鋪面與座椅可結合河域地質紋理特色設計，並設小型解說廣場，成為具休憩機能與戶外教室的空間。



✧排水溝生態化

既有橋梁工程已設之排水溝，建議透過區域空間整理，以柔化護岸及增加水岸植栽的方式，成為生態式草溝，提升地表逕流收水效益、視覺景觀及環境舒適性。



（二）本次提案之各分項案件內容

本計畫提案以全區規劃設計為主，故依前節之全區空間規劃構想研擬分區構想說明如下：

1. 入口區域營造

以三鶯大橋牽引道下方以及本區入口道路交會節點設置入口廣場，並與橋下空間連結規劃綠帶、自行車停車空間以及休憩設施，提供開闊舒適的迎賓場域。整理人車分流動線，將既有停車場改善為生態停車場。

2. 三鶯大橋橋下活動廊帶營造

利用橋下空間，整合已完成設計之兒童共融遊戲場，延伸加入籃球場、直排輪練習場以及橋下休憩空間與本規劃設計之介面，活化利用橋下大面積場域。

3. 大漢溪地質觀察據點及步道營造

本區河域擁有獨特之地質景觀，將水岸邊之次生林帶及窪地妥為整理地質生態體驗觀察區，並規劃一條親河步道至水邊，配合相關資訊解說牌之引導、設置，將此特色資源成為區域環境教育之亮點。

4. 綠地多元活動區營造

原有之施工工料堆置空間以及下游右岸高灘地空間，保留既有大樹，將其整理復原為開放式草坪空間，周邊佈設必要簡易透水性步道串聯停車場、棒球場、遊戲場及水岸，草坪空間可作為多元活動使用，包括原民競技或慶典活動。

5. 生態排水路營造

既有橋梁工程已設之排水溝，建議透過區域空間整理，以柔化護岸及增加水岸植栽的方式，成為生態式草溝，提升地表逕流收水效益、視覺景觀及環境舒適性。。

分項案件明細表

計畫名稱	項次	分項案件名稱	主要工作項目	對應部會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規劃設計	1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規劃設計	◇入口區域營造 ◇三鶯大橋橋下活動廊帶營造 ◇大漢溪地質觀察據點及步道營造 ◇綠地多元活動區營造 ◇生態排水路營造	經濟部水利署

(三) 整體計畫內已核定案件執行情形

本案與 108 年度核定全國水環境計畫「大漢溪親水環境再造計畫」規劃設計案件之延續性計畫。

(四) 與核定計畫關聯性、延續性

本案為全國水環境計畫「大漢溪親水環境再造計畫」之延續性計畫，故具關聯性，尚未完成整體規劃與細部設計，係爭取規劃設計費。於大漢溪下游已完成南新莊(新月橋至鐵路橋段)第一期規劃設計並獲得補助，已於 111 年完工，本計畫為上游之水岸廊帶延續規劃，為大漢溪上游段水環境計畫。亦納入新北水岸空間發展藍圖計畫大漢溪軸帶計畫範圍。

(五) 提報分項案件之規劃設計情形

於本次提報分項案件，後續將辦理規劃設計作業；另於已完成三鶯大橋下相關規劃設計內容及周邊區域尚未進行整合規劃部分，於本案納入介面整合。

(六) 各分項案件規劃構想圖



圖 7 初步構想參考示意圖

(七) 計畫納入重要政策推動情形

本計畫將打造新北市水岸休閒廊帶新亮點，本計畫鄰三鶯大橋、新北客家園區、三峽地區，於鶯歌之水岸河濱公園推動親水休憩廊道及景點再造工程，可將水岸空間延伸至鄰近觀光遊憩據點，促進區域觀光發展，平衡新北市各大觀光旅遊區發展差距。

本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初步定位已納入大漢溪河流域軸帶（大漢溪軸帶分區座談會，附錄四）。

六、計畫經費

(一) 計畫經費來源：

本整體計畫規劃設計總經費 250 萬元，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三期預算及地方分擔款支應（中央補助款：1,750 千元、地方分擔款：750 千元）。

(二) 分項案件經費：

項次	分項案件名稱	對應部會	總工程經費(單位：千元)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規劃設計費小計		總計	
			規劃設計費(A)		工程費(b)		工程費(b)		工程費(b)		(B)=Σ(b)		(A)+(B)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中央補助	地方分擔
1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規劃設計	水利局	1750	750	0	0	0	0	0	0	0	0	1750	750
小計			1750	750		0	0	0	0	0	0	0	0	2500
總計			1750	750		0	0	0	0	0	0	0	0	2500

(三) 分項案件經費分析說明：

本工程計畫規劃設計總經費 250 萬元，由「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三期預算及地方分擔款支應(中央補助款：1,750 千元、地方分擔款：750 千元)。

七、計畫期程

分項 1-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規劃設計：

分項案件 名稱	計畫期程	112 年									113 年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1 月	2 月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大漢溪右 岸三鶯大 橋河岸水 環境營造 規劃設計	整體規劃															
	細部設計															
	成果驗收															

八、計畫可行性

(一) 工程技術可行性

本案為新北河濱高灘地，於大漢溪左岸鶯歌段河岸空間，皆屬公有開放綠地空間，施工區域平整，施作河岸休憩空間整理，就工程技術而言，技術面並無太大困難。

(二) 土地使用可行性分析

本計畫經現況調查及地籍套繪後，針對計畫範圍內生長良好喬木皆予與保留，如有阻礙到視野或步道基礎施作處以修枝或就近移植為原則；三鶯大橋下游右岸鶯歌區三鶯段，皆為國有土地，而其餘高灘地則屬於未登錄地。

由土地使用分區圖可知，主要土地使用項目為河川用地，評估範圍內灘地空間多為未登記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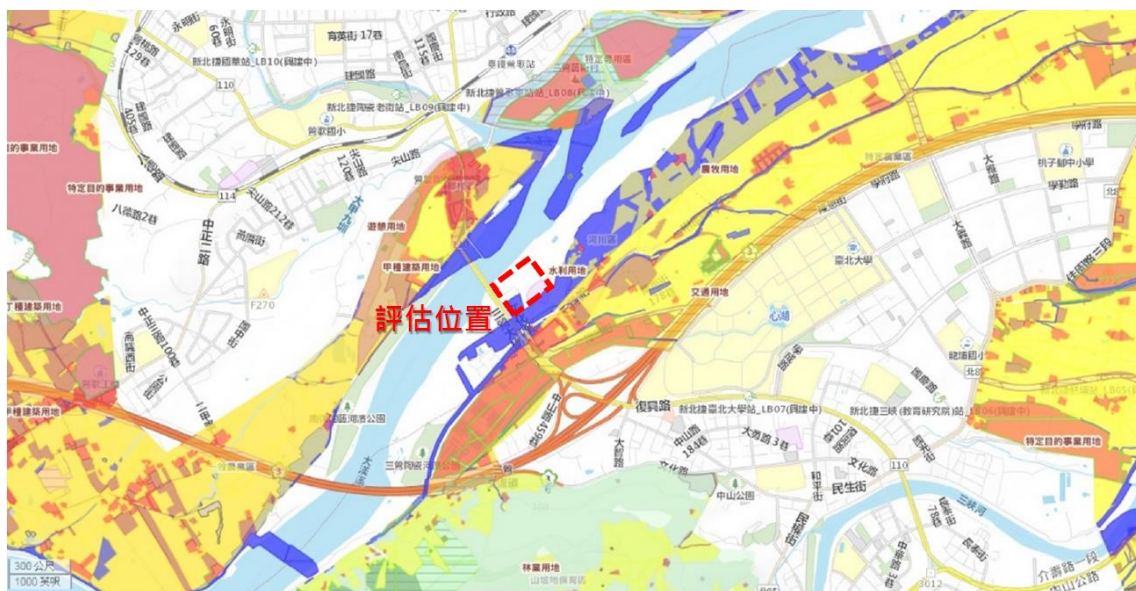


圖 8 基地暨周邊土地使用分區圖



圖 9 土地權屬圖

(三)法令可行性分析

本計畫地屬河川區域，本計畫已符合相關法規規定，並能考量、因應爾後氣候造成的潛在不利威脅。

(四)環境影響可行性評估

本計畫規劃階段將對既有環境最小影響圍原則進行評估，以應各段基地條件狀況不同，採河岸既有空間進行廊道改善工程，應不影響既有水理條件。於法令可行性方面，因基地位屬河川區灘地，後續將遵循水利法等相關法規之規定。於後續維護管理方面，本案將整理既有休憩空間，增加休憩節點，後續併入高灘地工程管理處維護範圍，無維護問題。

九、預期成果及效益

本計畫在整體發展上，秉持「生態規劃」之理念，強調綠色環境及節能減碳趨勢的保全與連結，將自然系統與都市系統和諧融合並存，連結水岸周邊之都市紋理、生態環境與生活空間，使市民生活能深入水岸——水岸與都市空間之界線不再是生硬的線條，促使水岸園區自然景觀與住宅、社區生活地景產生互動。

整體計畫之預期效益如下：

1. 提升三鶯大橋右岸水岸廊帶整體主題景觀美質及環境服務品質。
2. 強化河川與地質文化資源解說與空間活化，提升本河岸廊帶之水文化價值。
3. 利用植栽點綴及地景營造帶入區段性亮點，帶動周邊觀光遊憩並增加跨域加值地方觀光效益。
4. 河濱動線系統改善：優化步道安全及使用性以提升動線友善性，並塑造社區新生活漫步道。
5. 高灘地植生綠帶改善與生態保育措施提升：妥善配置服務區域及設施，提高各區生態多樣性並原地保存生長良好之喬灌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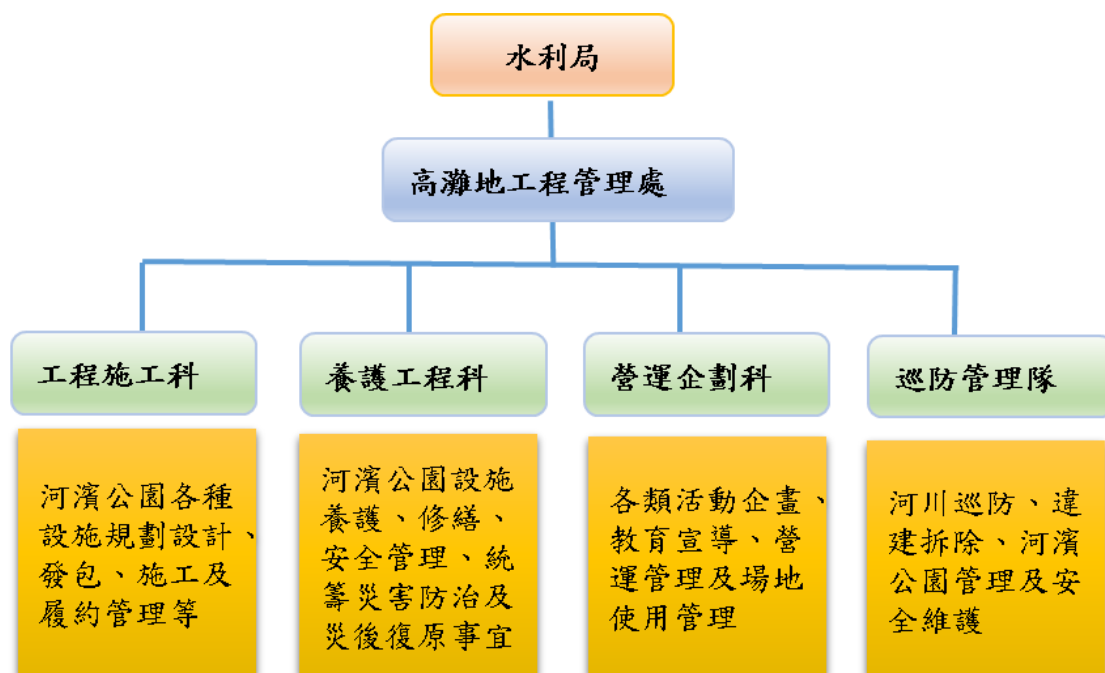
6. 整體排水改善及低衝擊開發：整體排水改良以低衝擊開發(LID)為精神，透過分散型的小型雨水處理設備就地處理和管控逕流，並融入地景、孕育生態(綠色基盤)及易於維管。
7. 強化區域導覽解說系統：建立系統性的指標設施，將具歷史、產業、生態等特色節點設置解說牌提供遊客與地方記憶的連結。

十、營運管理計畫

本計劃於工程完成設施於2年內皆屬於承商保固範圍，暫無預編列常態性維護經費，設施屆保固期後由高灘地工程管理處納入開口合約執行，後續維護由本處各專業維護廠商辦理，且年度調整維護預算額度，針對本案相關管理計畫說明如下：

(一)河濱公園設立專責管理機構

新北市政府於水利局下設立「高灘地工程管理處」二級機關，專責統合河濱公園各項休憩廊道及親水設施新建、管理及維護機制，訂定設施管理維護辦法。其現行組織編制與分工(僅列工程及管理業務責任科)如下：



(二)編列常態性設施更新及維護管理經費

本申請案件含土木、景觀植栽及機電維護工程，各類休憩設施使用率高，為維持高品質、高安全度的休閒環境，有賴於長期不間斷之設施更新及維護管理作業。為了讓工作順利進行，高管處每年編列設施更新及常態性維護管理經費，以維護河濱公園優質遊憩環境品質。

(三)規劃階段訂定長期維護管理計畫

本府高灘地工程管理處負責維護管理本案範圍之設施及環境，考量各種設施有其使用壽命，依維護狀況導入生命週期及設施評估機制，將養護經驗引入設施規劃階段，擬定分年長期之維護管理執行計畫。以本次申請前瞻各種設施而言，將依據各流域及地區使用頻率及民眾使用狀況調整維護管理頻率，定期檢修維護，維護環境景觀及清潔，並由巡防保全及園區管理員建立設施狀況回報系統，掌握各類設施管理及維護進度，每年由高灘地工程管理處編列預算，112 年經費約 6200 萬元，因應相關維護作業。

表 1 新北市河濱公園維護預算編列情形(全大漢溪流域)

(1)景觀設施維護經費

項目	單位	數量 (元)	單價(元)	金額(元)	說明
總 計				62,000,000	
新北市大漢溪及三峽河高灘地景觀維護工作	年	1	28,000,000	28,000,000	計畫內容說明： 一、清潔維護： (一)維護面積約 450 公頃及新建設施範圍。 (二)工作項目：大漢溪及三峽河高灘地之高灘地環境清潔維護、垃圾清潔清運、支援園區相關活動環境清潔維護工作、水域範圍清理工作與汛期期間園區環境清潔維護相關工作、景觀橋鋼構清潔。 二、植栽景觀： 工作項目：草皮修剪及新植、草花與喬灌木維護、修剪及新植等工作，與汛期期間高灘地植栽景觀維護相關工作。 三、土木修繕 針對區域內相關土木設施之修繕及保養作

					業 四、水電修繕 針對區域內相關水、電及照明等相關設施之修繕及保養作業。 五、緊急搶修 解決水患搶修應變措施，並改善其周邊環境及預防災害發生
--	--	--	--	--	--

(2) 土木、水電設施維護經費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金額(元)	說明
水電第三區(大漢溪左岸及淡水河畔重陽橋至華江橋)維護修繕工程	年	1	12,000,000	12,000,000	工作項目： (1)園區電器照明設備維護工作：照明設施(水銀燈、高壓鈉燈、複金屬燈)新增、照明設施維護、設施更換、故障排除、設施遷移等工作 (2)園區用水設施及水電管線之新增、養護、更新、拆除維護工作。新月池水源之中水回收系統及循環水系統維護費、水質檢測費。 (3)建置年代久遠或使用年現已屆之照明設備及管線更新。
土木設施第三區(大漢溪、三峽河)維護修繕工程	年	1	16,000,000	16,000,000	工作項目： (1)堤外便道、園區自行車道、休閒設施、運動設施、指標設施、防汛設施、管理安全設施新建、修繕、維護、更新工作。 a. 休閒設施：包含兒童遊戲區、溜滑梯、單槓、坐椅及遮雨棚等項目。 b. 運動設施：包含棒壘球場、籃球場、排球場、網球場及溜冰場等項目。 c. 管理安全設施：包含導向、警示、硬式阻隔設施及軟式阻隔設施等項目。 (2)防汛期間工作項目為設施撤離、拆除復原及風災受損修復工作。 (3)棧橋檢測、簡易修繕、例行性維護工作，包括：階梯改善、小面積防鏽塗漆、欄杆設施損壞修繕等。

(3) 緊急搶修經費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元)	金額(元)	說明
緊急搶修第二區	年	1	6,000,000	6,000,000	工作項目： 解決颱風或豪雨等水患造成市轄高灘地區域內防汛道路、自行車道、廣場、步道、各類球場等休憩及運動設施淤泥覆蓋、漂流物堆積及交通中斷等搶修應變措施，於第一時間進行搶修及環境清理，並改善其周邊環境及預防災害發生

十一、得獎經歷

(一)2021 國家卓越建設獎

1. 金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

- (1)淡水河五股蘆洲沿岸水環境整體改善計畫
- (2)大漢溪左岸南新莊段(鐵路橋至新月橋)水環境再造計畫
- (3)樹林區柑園河濱公園水環境再造計畫

2. 優質獎/規劃設計類：碧潭堰改善暨周邊環境營造

(二)2022 國家卓越建設獎

1. 金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藤寮坑溝排水及大窠坑溪水環境營造統包工程

2. 金質獎/最佳施工品質類：樹林區柑園河濱公園水環境再造計畫

3. 金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八里十三行文化公園周邊景觀改善

4. 金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八里左岸漫步廣場興建工程

5. 優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浮洲全齡共融遊戲場

6. 優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新店溪陽光運動園區兒童遊戲場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7. 優質獎/最佳施工品質類：熊猴森樂園增設親水設施工程

8. 優質獎/最佳規劃設計類：瓦礫溝河道水質及景觀改善工程

9. 優質獎/最佳環境文化類：鴨母港溝補注水處理工程

(三)第 22 屆國家建築金獎-公共建設優質獎：樹林區柑園河濱公園水環境再造計畫

(四)第 23 屆國家建築金獎-公共建設優質獎：藤寮坑溝排水及大窠坑溪水環境營造統包工程

(五)第 29 屆金石獎優良公共建設類

1. 優良空間活化類規劃組

- (1)碧潭堰改善暨周邊環境營造
- (2)藤寮坑溝排水及大窠坑溪水環境營造統包工程
- (3)大漢溪左岸南新莊段(鐵路橋至新月橋)水環境再造計畫

(六)第 30 屆金石獎優良公共建設類

1. 施工組

- (1)藤寮坑溝排水及大窠坑溪水環境營造計畫
- (2)瓦礫溝河道水質及景觀改善工程
- (3)新店溪陽光運動園區兒童遊戲場及周邊景觀改善工程

2. 規劃組

(1)八里十三行文化公園周邊景觀改善

(2)淡水河五股蘆洲沿岸水環境整體改善計畫

(七)第 30 屆金石獎優良公共建設類

1. 優良空間活化類規劃組

(1)大漢溪堤外水岸廊道串聯暨周邊環境改善工程

(2)淡水河五股蘆洲沿岸水環境整體改善計畫

(八)第一屆全國水環境大賞「樂活生態獎」：老梅、中角及永興漁港水環境營造改善工程

(九)第三屆全國水環境大賞「樂活生態獎」：都市方舟漳和濕地水環境營造計畫



圖 13 第二十九屆中華建築金石獎頒獎會場

新北漳和濕地榮獲「第三屆全國水環境大賞」肯定

新頭版newtalk | 王峻昌 新北市報導
發布: 2022.06.01 | 16:56



台灣萍蓬草，為睡蓮科多年生草本植物，是台灣特有的浮葉性水生植物。圖：林振興於漳和濕地拍攝

新北市政府將位於國道三號中和交流道環道內的「漳和濕地」以「都市方舟漳和濕地水環境營造計畫」進行棲地優化與園區設施改善，並於110年底開放民眾預約入園遊覽。園區內生態豐富，近日優化成果更獲得經濟部水利署「第三屆全國水環境大賞」「樂活生態獎」的肯定，歡迎有興趣的民眾、學校或機關團體可至環保局官網報名導覽，與濕地水環境來一場深度交流。

推薦文章



千萬別盲目投資台灣股市，看了這裡就明白了！



靛小鴨翻身 新北泰山大軍坑溪重現河川綠生活



千萬別盲目投資台灣股市，看了這裡就明白了！

圖 14 都市方舟漳和濕地水環境營造計畫-第三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圖 14 總統接見第 30 屆金石獎得獎代表合照

十二、附錄

附錄 1 生態檢核

表 1 公共工程生態檢核自評表

工程基本資料	計畫及工程名稱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規劃設計		
	設計單位	-	設計單位	-
	主辦機關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主辦機關	新北市政府水利局
	基地位置	新北市鶯歌區	基地位置	新北市鶯歌區
	工程目的	本區域擁有三鶯地區濃厚之人文與大漢溪水文特色，且三鶯大橋整建工程完工在即，應重新整理規劃橋下空間與周邊高灘地，將特色予以融入發揮，展現亮點，成為遊憩鍊中之一個休憩停駐點或吸引遊客到訪據點。		
	工程類型	☐ 交通、 ☐ 港灣、 ☒ 水利、 ☐ 環保、 ☐ 水土保持、 ☒ 景觀、 ☒ 步道、 ☐ 建築、 ☐ 其他		
	工程概要	大漢溪三鶯大橋下游右岸水環境再造		
預期效益	整理三鶯大橋下游右岸之帶狀空間，結合河溪地質、生態濕地及景觀，營造讓民眾更易親水之場域。			
階段	檢核項目	評估內容	檢核事項	
工程計畫核定階段	提報核定期間：112 年 4 月 日至 111 年 9 月 日			
	一、專業參與	生態背景人員	是否有生態背景人員參與，協助蒐集調查生態資料、評估生態衝擊、擬定生態保育原則？ ☒ 是 ☐ 否 已邀集智聯工程科技顧問有限公司共同參與	
	二、生態資料蒐集調查	地理位置	區位： ☐ 法定自然保護區、 ☒ 一般區 (法定自然保護區包含自然保留區、野生動物保護區、野生動物重要棲息環境、國家公園、國家自然公園、國有林自然保護區、國家重要濕地、海岸保護區...等。)	
		關注物種及重要棲地	1. 是否有關注物種，如保育類動物、特稀有植物、指標物種、老樹或民俗動植物等？ ☒ 是 鴛鴦、黑翅鳶、大冠鷲、黑鳶、八哥紅尾伯勞 ☐ 否 2. 工址或鄰近地區是否有森林、水系、埤塘、濕地及關注物種之棲地分佈與依賴之生態系統？ ☒ 是 大漢溪左岸新莊、樹林、板橋及鶯歌段水域棲地 ☐ 否	
工程計畫核定階段	三、生態保育原則	方案評估	是否有評估生態、環境、安全、社會、經濟等層面之影響，提出對生態環境衝擊較小的工程計畫方案？ ☒ 是 ☐ 否 在滿足防洪安全保護標準下，營造被新鶯堤外便道切割之生態棲地及民眾使用空間	
		採用策略	針對關注物種及重要生物棲地，是否採取迴避、縮小、減輕或補償策略，減少工程影響範圍？ ☒ 是 (迴避) 避開自然溪濱段。(縮小) 縮小工程量體規模。(減輕) 減少開挖及對水域水體與棲地的擾動等。(補償) 多樣性棲地營造或原生種綠美化植栽。 ☐ 否	
		經費編列	是否有編列生態調查、保育措施、追蹤監測所需經費？ ☒ 是 已編列生態調查追蹤監測及保育措施研擬之經費 ☐ 否	

	四、 民眾參與	現場勘查	是否邀集生態背景人員、相關單位、在地民眾與關心相關議題之民間團體辦理現場勘查，說明工程計畫構想方案、生態影響、因應對策，並蒐集回應相關意見？ ☐ 是 ☒ 否
	五、 資訊公開	計畫資訊公開	是否主動將工程計畫內容之資訊公開？ ☒ 是 ☐ 否 後續待水利署核定後，將本工程計畫內容上傳至新北市生態檢核工作計畫工程生態檢核資訊公開網站(建置中)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行政透明專屬網站 (https://www.wrs.ntpc.gov.tw/home.jsp?id=a7cde3442475718f)
規劃階段	規劃期間：112 年 10 月 1 日至 12 年 12 月 31 日		
	一、 專業參與	生態背景及工程專業團隊	是否組成含生態背景及工程專業之跨領域工作團隊？ ☐ 是 ☐ 否
	二、 基本資料蒐集調查	生態環境及議題	1.是否具體調查掌握自然及生態環境資料？ ☐ 是 ☐ 否 2.是否確認工程範圍及週邊環境的生態議題與生態保全對象？ ☐ 是 ☐ 否
	三、 生態保育對策	調查評析、生態保育方案	是否根據生態調查評析結果，研擬符合迴避、縮小、減輕與補償策略之生態保育對策，提出合宜之工程配置方案？ ☐ 是 ☐ 否
	四、 民眾參與	規劃說明會	是否邀集生態背景人員、相關單位、在地民眾與關心相關議題之民間團體辦理規劃說明會，蒐集、整合並溝通相關意見？ ☐ 是 ☐ 否
	五、 資訊公開	規劃資訊公開	是否主動將規劃內容之資訊公開？ ☐ 是 ☐ 否
設計階段	設計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一、 專業參與	生態背景及工程專業團隊	是否組成含生態背景及工程專業之跨領域工作團隊？ ☐ 是 ☐ 否
	二、 設計成果	生態保育措施及工程方案	是否根據生態評析成果提出生態保育措施及工程方案，並透過生態及工程人員的意見往復確認可行性後，完成細部設計。 ☐ 是 ☐ 否
	三、 資訊公開	設計資訊公開	是否主動將生態保育措施、工程內容等設計成果之資訊公開？ ☐ 是 ☐ 否
施工階段	施工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一、 專業參與	生態背景及工程專業團隊	是否組成含生態背景及工程背景之跨領域工作團隊？ ☐ 是 ☐ 否
	二、 生態保育措施	施工廠商	1.是否辦理施工人員及生態背景人員現場勘查，確認施工廠商清楚瞭解生態保全對象位置？ ☐ 是 ☐ 否 2.是否擬定施工前環境保護教育訓練計畫，並將生態保育措施納入宣導。

			☐ 是 ☐ 否
		施工計畫書	施工計畫書是否納入生態保育措施，說明施工擾動範圍，並以圖面呈現與生態保全對象之相對應位置。 ☐ 是 ☐ 否
		生態保育品質管理措施	1.履約文件是否有將生態保育措施納入自主檢查? ☐ 是 ☐ 否 2.是否擬定工地環境生態自主檢查及異常情況處理計畫? ☐ 是 ☐ 否 3.施工是否確實依核定之生態保育措施執行，並於施工過程中注意對生態之影響，以確認生態保育成效? ☐ 是 ☐ 否 4.施工生態保育執行狀況是否納入工程督導? ☐ 是 ☐ 否
	三、 民眾參與	施工說明會	是否邀集生態背景人員、相關單位、在地民眾與關心相關議題之民間團體辦理施工說明會，蒐集、整合並溝通相關意見? ☐ 是 ☐ 否
	四、 資訊公開	施工資訊公開	是否主動將施工相關計畫內容之資訊公開? ☐ 是 ☐ 否
維護 管理 階段	一、 生態效益	生態效益評估	是否於維護管理期間，定期視需要監測評估範圍的棲地品質並分析生態課題，確認生態保全對象狀況，分析工程生態保育措施執行成效? ☐ 是 ☐ 否
	二、 資訊公開	監測、評估 資訊公開	是否主動將監測追蹤結果、生態效益評估報告等資訊公開? ☐ 是 ☐ 否

附錄 2 公民參與

(一)公民參與地方說明會會議通知

(三)會議紀錄及簽到單

附錄 3 願景圖

附錄 4 發展藍圖規劃分區座談會議 紀錄（大漢溪軸帶）

「新北市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 分區座談會議(大漢溪軸帶場次) 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11年5月18日(星期三)上午10時30分

二、開會地點：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5樓研習教室/Google Meet

三、主持人：潘科長志豪

紀錄：廖建棋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詳會議出席人員簽到簿)

五、主席致詞：略

六、承辦單位報告：略

七、出席委員及單位意見：

(一)周銘賢老師

1. 過去在30年間，對於水環境的建構，在水安全的面向的水環境建構上，水利局與十河局的諸多作為已經相當改善原本的水環境。
2. 水環境建設，骨幹是工程，而血肉靈魂是在地參與。例如十河局的新埔海堤建設，與聖約翰大學合作，海堤成為了在地聖約翰大學新生淨灘、認識環境的地點。又例如中港大排工程，原先在大排兩岸有208棵老樹，後來在後續100場公共溝通過程中，透過民眾參與，成功使台北縣都委會要求施工廠商改變工法，保留了這208棵老樹，透過民眾參與老樹保留，也成為中港大排走讀過程，向在地學生或外來訪客介紹的動人故事；而保留下的老樹，也成為社區與水環境的重要連結。這樣的精神值得規劃團隊參考。
3. 建議新北市水環境空間藍圖規劃能更長遠、更細緻地思考，讓流域兩岸的聚落、個人，與水環境能產生連結、產生情感，反映在地價值，同時使水環境建設能更具公共意義。

(二)楊國龍老師

1. 三鶯一橋與三鶯二橋之間的大漢溪左、右岸，具有相當豐富的文化資源；而三鶯水資源回收中心周邊，未來有轉運站與捷運站的設置，

以及有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新北市立美術館與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等三個博物館。因此大漢溪左、右岸在水環境改善方面，與新北市政府轄下各機構，可以有相當的潛力來合作推動。

2. 建議在水環境計畫中將轉運站的角色納入，因該轉運站有機會成為外地遊客進入台北盆地的門戶，搭配捷運可以連結到台北市區。另外在2022年底新北市立美術館即將啟用，加上既有的新北市立鶯歌陶瓷博物館、規劃中的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未來大漢溪在三鶯地區的水文化、文化創意方面，將有相當的發展潛力。若透過適當的水環境營造規劃，導入水文化、文化創意、地方特色，將轉運站營造為外界要認識新北市水利建設的櫥窗，讓外界可以從不同角度來認識新北的水利建設。
3. 河岸水環境建設過去可能常被作為交通、停車、體健設施等用途，其對於自然環境產生的影響較少著墨，而過去某些具有歷史記憶價值的段落也在過程中被切割。建議未來的水環境建設，在考量到便利人類行為的同時，也能注意到一些軟性的成分，使水環境能邁向永續。
4. 公民參與的部分，建議可與大漢溪沿岸長期關心河川水環境議題的社區大學，以及在地NGO團體合作，讓藍圖規劃能建立出良性的公民參與模式。

(三)自然步道協會甘偉文老師

1. 大漢溪的水，因為上游桃園大圳、石門水庫的建設後，將大漢溪的水源攔截住，大漢溪的灘地因此逐漸增加，沿岸居住的人民也隨之增加。
2. 435藝文特區內的濕地故事館的志工，會到旁邊的板橋國中培植學校的溼地社，讓社團成為大漢溪濕地小小的種子。未來水漾學堂的推動，可以結合周邊學校的國中、國小，利用其鄰近大漢溪濕地的地利之便，不僅是溼地教育，也可以結合大漢溪生態、人文歷史特色來推動，相信能建構出比淡水河、新店溪更豐富的河川故事。

(四)新莊社區大學度昀奇主秘

1. 新莊社大的學區包含新莊與泰山。目前第六批次提案中的十八份坑溪，以及之前的貴子坑溪等，都是在社大的學區內，這對社大而言是個契機。社大過去在十八份坑溪曾結合河川巡守隊來推動，社大本身也有溼地服務隊，在經營溼地公園與中港大排時，也進行許多社區推廣的工作。新莊故事遊藝隊長期在新莊老街上分享大漢溪的故事。這些在地力量若在新北市水環境空間藍圖規劃的過程中，能被有效地整合與呈現，在水意識的連結上，對於新莊、泰山地區的發展將有極大助益。
2. 新莊過去幾年的人口成長，外地移民是主要，這群新興移民來到當地、想進一步認識當地。水意識若能透過生態、文史、水文的空間來串連，相信能讓新興移民體會到在新莊生活的真正意義，而非僅是臥房城市。

(五)新莊社區大學黃昱傑先生

1. 藍圖規劃中提出的債務轉正，例如將原本的三面光河道改造為具有生態內涵、讓物種能進駐的環境，這樣的治理思維可以看出新北市政府水利局建立城市典範的企圖心。
2. 新北市是一座移民城市，因此在河川紋理、土地紋理的縫合上是重要的。社大在教育過程中，來凸顯新北市在人口高度密集的地區，如何面對過去城市發展的負債，透過水環境建設來翻轉。
3. 但水岸空間在整理的同時，可能也是讓這座城市走向縉紳化。因此水漾學堂更具企圖的作為，公部門應該要在教育上與水環境作更多的連結，讓民眾了解目前正在處理的河川水環境是處在何種階段，因此要利用這樣的手段來被處理，而不是將所有野溪或自然河川都視為是要被整治的。例如第六批次提案中的十八份坑溪，可能就面臨上述的問題。

(六)陳建志老師

1. 新北市目前接管率以每年7~8萬戶的速度增加，有些河段的水質已經可見改善，另外像是中港大排的治理也讓水體有一定程度改善。可參考日本重新鏈結城市與水關係的「水邊樂校」，透過親水活動與環境教育，來拉近流域周邊孩子與河川水環境的關係。建議水利局與規劃團隊可以朝這方面來思考，讓人跟河流可以生活在一起，例如三峽河過去在祖師廟附近是可以划龍舟的，若在水質改善、水量能確保的前提之下，是否有機會來恢復這類型的水文化。

(七)本局河川計畫科潘志豪科長

1. 水環境提案凝聚在地價值，未來將朝向生態價值、人文價值的部分來聚焦。未來第七批次提案將擴大社大系統的公民參與，使提案能更扣合在地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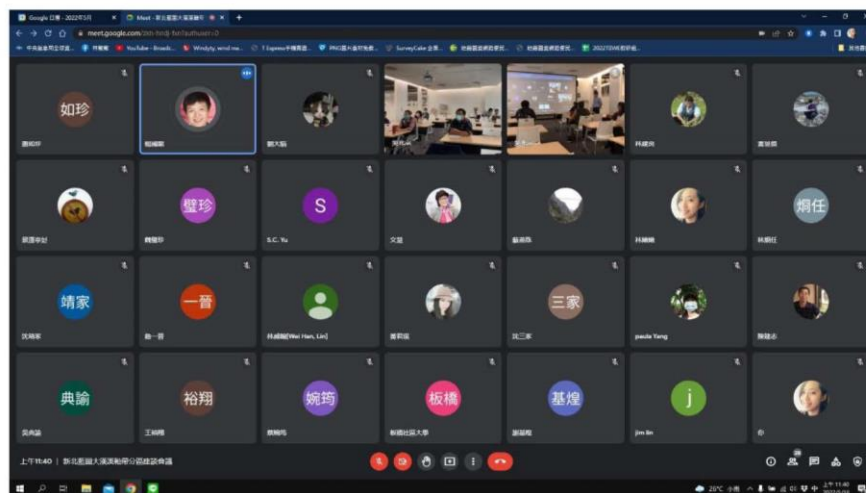
(八)經濟部水利署第十河川局葉兆彬課長

1. 水環境空間發展藍圖規劃的推動，目的是要讓前瞻水環境提案能更符合都市整體發展的規劃願景與推動期程。依照水利署的藍圖規劃手冊指引，藍圖規劃過程以及未來提出的可能提案，應有地方政府祕書長層級以上的跨局處溝通來推動，建議在後續執行過程應強化。
2. 藍圖應該有不同尺度的討論，例如四軸帶是1/25,000的尺度。但本日座談會議中楊國龍、周銘賢、陳建志三位老師提出的具有地域特性的水圳或排水，其尺度為1/5,000；另外例如永和瓦窯溝、中和藤寮坑溝、泰山貴子坑溪等，都是市府目前重點推動熱點，這部分建議在藍圖規劃中應加以著墨，並透過水意識的要素來排定優先推動期程。
3. 在地河川社群有其認養或長期關心的部分，建議在藍圖規劃中優先推動。前瞻水環境提案，除了爭取中央的經費支持，也必須獲得在地的認同，建議規劃團隊未來在公民參與的環節上能加強著墨。

八、結論

感謝各單位先進提供寶貴意見及不吝指教，水利局已委託顧問團隊就新北市水環境空間進行調查及案件盤點，本次座談會用意係就目前規

劃方向說明新北市藍圖構想、前瞻水環境提案方案與提案方式，後續將持續廣邀公共參與，辦理各地座談會廣徵意見及共識，使新北市水環境空間共同願景得以發展與落實。



附錄 5 自主檢查表及計畫評分表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第七批次
新北市政府「大漢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

自主查核表

日期：112/5/17

查核項目	查核結果
1.整體計畫	■ 整體計畫已納入 <u>水環境改善空間發展藍圖規劃並經討論達成共識後提報</u> ，且整體計畫內容應符合「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推動精神、適用範圍及無用地問題。
2.整體工作計畫書格式	■ 本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以「A4直式橫書」裝訂製作 ■ 封面應書寫整體計畫名稱、申請執行機關、日期，內頁標明章節目錄（含圖、表及附錄目錄）、章節名稱、頁碼 ■ 附錄須檢附工作明細表、自主檢查表、計畫評分表等及相關附件。
3.整體計畫位置及範圍	■ 整體計畫範圍、實施地點。 ■ 1/25000 經建版地圖及 1/5000 航空照片圖(至少各 1 幅)標示基地範圍與周邊地區現況。
4.現況環境概述	■ 整體計畫基地環境現況。 ■ 生態環境現況。 ■ 水質環境現況。
5.前置作業辦理進度	■ 生態檢核辦理情形：個別分項案件之生態檢核辦理情形，及關注物種之相應生態保育措施。 ■ 公民參與辦理情形：工作說明會或公聽會、工作坊，及河川局在地諮詢小組等 ■ 資訊公開辦理情形：資訊公開辦理方式，包含更新頻率、最近更新日期、及資訊公開網址等。 ■ 其他作業辦理情形：府內審查會議之建議事項、用地取得情形、相應之環境友善策略及府內推動重視度(如督導考核辦理情形)等項目。
6.提報案件內容	■ 整體計畫概述：計畫動機、目的、擬達成願景目標。 ■ 本次提案之各分項案件內容：各分項案件執行內容、願景目標及環境生態友善之工法或措施。 ■ 整體計畫內已核定案件執行情形：各批次已核定分項案件辦理情形、執行進度等，計畫關係區位及範圍圖。 ■ 與核定計畫關聯性、延續性 ■ 提報分項案件之規劃設計情形：提案分項案件設計情形，檢附相關標準斷面圖。 ■ 各分項案件規劃構想圖：每件分項案件至少 4 幅 ■ 計畫納入重要政策推動情形。
7.計畫經費	■ 整體計畫經費來源及分項工程經費需求，並述明各中央主管機關補助及地方政府分擔款金額，及分項工程經費分析說明。
8.計畫期程	■ 按確實可於預定年度內執行完成原則，排定各分項工程主要作業時程，以一甘特圖表示。
9.計畫可行性	■ 提案分項案件相關可行性評估，例如：工程、財務、土地使用可行性及環境影響等，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
10.預期成果及效益	■ 提案分項案件預期成果及效益，例如：生態、景觀、水質改善程度、產業發展，及環境改善面積(公頃)、觀光人口數等量化敘述。
11.營運管理計畫	■ 包括具體維護管理計畫、明確資源投入情形、營運管理組織、或已推動地方認養，並附佐證資料。
12.得獎經歷	■ 核定案件參加國際競賽或國內中央單位舉行之相關競賽項目、內容、成績。
13.附錄	■ 檢附本整體計畫提案相關佐證資料。

檢核人員：

科(課)長：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
計畫評分表**

整體計畫名稱		大漢溪水環境改善整體計畫							
分項案件		名稱		大漢溪右岸三鶯大橋河岸水環境營造					
		補助經費(千元)		1,750					
所需經費		計畫總經費：2,500 千元(中央補助款：1,750 千元，縣市政府自籌款：750 千元)							
項次	評比項目	評比因子		佔分	工作計畫書索引	評分			
						地方政府自評	評分會議評分		
一	計畫內容評分 (80分)	整體計畫相關性	(一) 計畫總體規劃完善性 (8分)	整體計畫位置及範圍、現況環境概述、前置作業辦理進度、分項案件、計畫經費、計畫期程、可行性、預期成果、維護管理計畫、及辦理計畫生態檢核、公民參與、資訊公開情形及相關檢附文件完整性等，佔分 8 分。	8	詳整體計畫書	8		
			(二) 計畫延續性 (8分)	提案分項案件與已核定整體計畫之關聯性高者，評予 8 分，關聯性低者自 3 分酌降。	8	詳第一、(一)節	8		
		環境生態景觀關聯性	(三) 具生態復育及生態棲地營造功能性 (8分)	(1)整體計畫生態檢核工作完善者，佔分 4 分。 (2)全部提案分項案件內容已融入生態復育及棲地營造者，佔分 4 分。	8	詳第四、(一)節及五、(一)節	8		
			(四) 水質良好或計畫改善部分 (7分)	計畫區域屬水質良好(依環保署相關評定標準認定)、或已納入計畫改善者、或已具有相關水質改善設施者，評予 7 分。其他狀況自 3 分酌降。	7	詳第三、(二)節	7		
			(五) 採用對環境友善之工法或措施(10分)	包括低衝擊開發、生態工法、透水性材質、減少人工鋪面使用等對環境生態友善工法或措施，佔分 10 分。	10	詳第五、(一)節及第九章	10		
			(六) 水環境改善效益 (8分)	具水質改善效益、漁業環境活化、休閒遊憩空間營造、生態維護、環境教育規劃、整體水環境改善效益顯著，佔分 8 分。	8	詳第五、(一)節	8		
			地方認同性	(七) 公民參與及民眾認同度 (8分)	召開之工作說明會(或公聽會、工作坊等型式)，計畫內容獲多數 NGO 團體、民眾認同支持，佔分 8 分。	8	詳第四、(二)節	7	
				(八) 地方政府發展重點區域 (5分)	未來該區域地方政府已列為如人文、產業、觀光遊憩、環境教育等相關重點發展規劃，佔分 5 分。	5	詳第一、(一)節	5	

	重視度及營管完整性	(九) 營運管理計畫完整性 (5分)	已有營運管理組織及具體維護管理計畫、明確資源投入者，佔分5分。	5	詳第六章	5	
		(十) 地方政府推動重視度 (5分)	已訂定督導考核機制，並由秘書長以上層級長官實際辦理相關督導(檢附佐證資料)者，佔分5分。	5	詳第四、(四)節	5	
		重要政策推動性	(十一) 計畫納入重要政策或與相關計畫配合之實質內容(8分)	提案計畫納入逕流分擔、出流管制精神及具體措施者或與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內其它計畫或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推動之國土生態保育綠色網絡建置計畫配合者，佔分8分。	8	詳第五、(一)節	8
二	計畫內容加分 (20分)	(十二) 計畫執行進度績效 (10分)	(1)第六批辦理發包展延(7分)： ●規定發包期限內無申辦展延者：加分7分 ●平均個案展延1次者，加分4分，次數1次以上者，自3分酌降。 (2)前五批次核定案件總經費執行情形(3分)： 總核銷經費/總發包經費：_____%由評分委員酌予加分。	10	詳相關彙整資料		
		(十三) 細部設計執行度 (5分)	提案分項案件已完成細部設計者，最高加分5分。	5	-	-	
		(十四) 環境生態友善度 (2分)	計畫具下列任一項：(1)經詳實生態檢核作業，確認非屬生態敏感區、(2)設計內容已納入相關透水鋪面設計、(3)已採取完善水質管制計畫、監測計畫，最高加分2分。	2	詳詳第五、(一)節	2	
		(十五) 得獎經歷 (3分)	核定案件參加國際競賽或國內中央官方單位舉行相關競賽，獲獎項者，最高加分3分。	3	詳第十一章	3	
		合計				84	

備註1：各評分要項，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納入整體計畫工作計畫書供參。

備註2：各項分數合計100分，其中第二項(十二)由評分會議時委員評分，縣市政府免自評。

【提報作業階段】

新北市政府 機關局(處)首長：

新北市政府高灘地
工程處處長張修銘

(核章)

日期： 年 月

【評分作業階段】水利署第十河川局

評分委員：

(簽名)

日期： 年 月 日

